

华社
研究中心

华研

研究论文系列

第二种

由韩愈的潮州治绩
探讨他在槟城韩江学校之地位

林水檬



华社研究中心
吉隆坡·马来西亚

华研 研究论文系列

第二种

由韩愈的潮州治绩
探讨他在槟城韩江学校之地位

林水棣

华社研究中心
吉隆坡·马来西亚

华研研究论文系列

研究报告系列的主要目的在提供一个平台，把学术人员、公众人士和学生都感兴趣的研究课题结集出版。这本集子以论坛的面貌呈现，探讨一系列有关马来西亚华人研究以及和学术领域相关的课题。本文广泛的搜索包括了涵盖从古代到当代阶段、本土至全球层次的相关课题。

马来西亚华社研究中心（华研）

马来西亚华社研究中心创立于 1985 年，在十五华团领导下作为一所由民间资助的资料与研究中心。该中心通过 1965 年的公司法令，成为一个正式注册的非营利公司组织，专注在从事研究和促进各族的谅解。

中心主要的聚焦是：一、探讨大马华人在文化、历史、社团、经济、政治和其他方面的课题，研究华社与其他社群及海外华人的关系；二、出版学术刊物、传播研究成果、主办研讨会、与国内外大学和研究中心提倡研究合作和学术交流；三、发展成为一所探讨有关大马华社在各领域和活动方面，主要的资料搜集与研究中心。

马来西亚华社研究中心

No. 1, Jalan Maharajalela
50150 Kuala Lumpur

电邮：huazi@po.jaring.my
电话：603-2273 4035
传真：603-2273 4037

作者简介

林水壕博士毕业于国立台湾大学文学士、加拿大哥伦比亚大学文学硕士、马来亚大学博士。曾任沙巴保佛中学教员、校长、巴生光华独中校长、玛拉工艺大学讲师、马来亚大学中文系讲师、副教授、华社研究中心主任、董事等。其学术著作有《马来西亚华人史》（与骆静山合编，留台联总出版，1984）；《文教事业论集》（主编，雪华堂出版，1985）；《中华文化之路》（与何国忠合编，华总出版，1995）；《古典文学论丛》（汕头大学出版社出版，1995）；《中华文化：发展与变迁》（主编，华总出版，1997）；《马来西亚华人史新编》（与何启良、何国忠、赖观福合编，共三册，华总出版，1998）；《马中文教与思想抉论》（艺青出版社出版，海华文教基金赞助，1998）；《东南亚文化冲突与融合论文集》（与傅孙中合编，华总与马大中文系毕业生协会联合出版，1999）；《马来西亚华人人物传儒商篇》（主编，台北中央研究院出版，2001）；《趋势与策略》（与陈友信合编，雪华堂出版，2002）；《21世纪台湾、东南亚的文化与文学》（与龚鹏程、杨松年合编，台湾南洋学社出版，2002）等。

编辑委员会

主编
文平强

委员
张景云
潘永强
刘慧妮

© 马来西亚华社研究中心 2003 年 7 月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此书内的所有篇章乃作者个人的观点，并不代表马来西亚华社研究中心的立场。

ISBN 983-9673-82-3

定价：RM 7.00

摘要

韩愈被贬至潮州为时甚短，前后不过八个月，然而有鉴于他在潮州刺史任上努力尽其保护潮民之责，不但解放当地奴婢，而且还为潮人除去鳄鱼之害，又在那里兴办教育，传播文化。他满腔热情，不顾自己所遭到的挫折患难，积极地治理潮州，赢得潮人无上的崇敬和爱戴。他们为了纪念韩愈，特将山水改名，还替他立庙。当地的道路与书院也有取了与韩愈有关之名称。

潮人南来之后，在马新各地发扬华人文化，兴办华文教育，正是韩愈当年在潮州推动文教精神的延续。北马的韩江学校之名已含有对韩愈追慕之意，韩江中学校歌共只八句，竟有三句称颂韩愈。韩中校训“笃于文行”四字也是取自苏轼所写的〈潮州韩文公庙碑〉。显见韩愈在槟城韩江学校无可比并的崇高地位。

一、前言

潮州秦时属南海郡，南北朝则称为义安郡，隋文帝开皇 11 年（591）始称潮州。¹ 韩愈（768-824）是唐代著名的文学家、政治家和思想家，字退之；因郡望昌黎，故称韩昌黎；谥为“文”，所以又称韩文公。他在唐宪宗元和十四年（819）谏迎佛骨被贬为潮州刺史。韩愈夹着“文起八代之衰”的气势，想以“道济天下之溺”，² 从相当于司法部副部长，即刑部侍郎的高位下贬潮州，出为刺史。³ 他这一谪，曾经给当地带来不小的激荡，尤其是文教方面，更为后人所津津乐道。明朝的黄琛还将他设教于潮州与汉朝文翁在蜀兴学相提并论。⁴ 黄氏云：“昔文翁兴学蜀郡，由是多材。潮故粤之东底，风气未辟。自昌黎请置乡校，延赵德以为之师，而文质彬彬，遂称海滨邹鲁。天运与人相待，岂偶然也。”⁵ 韩愈贬迁潮州，对当地文化事业的发展，肯定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

韩愈治理潮州的时间甚短，他于唐宪宗元和 14 年（819）元月遭谪，四月二十五日始至潮州，⁶ 同年十月二十四日即量移袁州刺史。⁷ 尽管如此，他在潮州却负有盛名，而且潮州人为了纪念他，将鳄溪（原又叫恶溪）改名韩江，东山（笔架山）改名韩山，妇女蒙面的头巾取名为韩公帕，辟昌黎路，建韩山书院，韩吏部祠（韩愈曾任吏部

侍郎)。韩吏部祠后迁至潮州城南，改称昌黎伯韩文公庙。苏轼还为此写了〈潮州韩文公庙碑〉，盛夸韩愈的功绩。因此后人曾经叹说：“韩愈刺潮才数月，万里江山尽姓韩。”⁸

要探讨韩愈后世之名以及他在马来半岛北部，尤其是槟城韩江学校的地位之前，也许有必要先回顾韩愈在潮州的宦迹。

二、韩愈任潮州刺史期间之治绩

韩愈谏迎佛骨，撄宪宗之逆鳞，触犯其怒，几乎被定死罪；经裴度，崔群等人极力说情挽救，才贬为潮州刺史，⁹并追遣“即日奔驰上道”，¹⁰一时仓猝，家室都来不及相随。当他从京师来到蓝田县的时候，赶来同行的侄孙韩湘，便在那里与他会合。于是他慷慨激愤，写下了有名的〈左迁至蓝关示侄孙湘〉，悲歌当哭，诗云：

一朝封奏九重天，夕贬潮州路八千。
欲为圣明除弊事，肯将衰朽惜残年。
云横秦岭家何在，雪拥蓝关马不前。
知汝远来必有意，好收吾骨瘴江边。¹¹

韩愈于元和十四年正月十四日离京，“经涉岭海，水陆万里”之后，同年四月二十五日到达潮州上任。他当时所看到的潮州是“在广府极东界上，去广府虽云才二千里，然来往动皆经月。过海口，下恶水，涛泷壮猛，难计程期，飓风鳄鱼，患福不测。州南近界，涨海连天，毒雾瘴氛，日夕发作。”¹²如此蛮荒之地，待做之事固多，一切都需要他努力以赴。

(1) 去除鳄害

潮州恶溪有鳄鱼为害之事早已为韩愈同时之人所知，柳宗元(773-819)在唐宪宗元和五年(810)写《愚溪对》¹³一文时即云：

“予闻闽有水，生毒雾厉气，中之者，温屯沤泄，藏石走瀨，连舻糜解；有鱼焉，锯齿锋尾而兽蹄，是食人，必断而跃之，乃仰噬焉。故其名曰恶溪。”¹⁴ 柳宗元所记潮州的地理环境与韩愈的谢上表所述者相近。柳氏描绘恶溪里的鳄鱼及其食人之状虽不尽符实，不过，从这段记录，显见他非常清楚潮州有鳄鱼为患。

《新唐书》记韩愈初到潮州时云：“问民疾苦，皆曰：‘恶溪有鳄鱼，食民畜产且尽，民以是穷。’数日，愈自往视之，令其属秦济以一羊一豚投溪水。”¹⁵ 当时韩愈还写了一篇祭鳄鱼文，其中有云：

鳄鱼有知，其听刺史言，潮之州，大海在其南，鲸鹏之大，虾蟹之细，无不归，以生以食，鳄鱼朝发而夕至也。今与鳄鱼约，尽三日，其率丑类南徙于海，以避天子之命吏。三日不能至五日，五日不能至七日。七日不能，是终不肯徙也，是不有刺史，听从其言也。¹⁶

《新唐书》谓当天晚上即有“暴风震雷起溪中。数日水尽涸，西徙六十里，自是潮无鳄鱼患。”¹⁷ 《旧唐书》的记载内容相同，只是用字略有小异。两部唐正史都说自从韩愈写祭鳄鱼文，要鳄鱼迁离潮州之后，冥顽不灵的鳄鱼竟听话而西徙六十里。潮州从此再也没有鳄鱼之患。不过，根据另一部正史《宋史》的记载，宋朝陈尧佐（963-1044）任开封府推官时“坐官事忤旨”，¹⁸ 被贬为潮州通判，他到潮州上任后，那里却仍有鳄鱼为患。《宋史》卷二百八十四云：

民张氏子与母濯于江，鳄鱼尾而食之，母弗能救。尧佐闻而伤之，命二吏拿小舟操网往捕。鳄至暴，非可网得。至是，鳄弭受网，作文示诸市而烹之。人皆惊异。¹⁹

陈尧佐当时所写的那篇文章为〈戮鳄鱼文〉，文中记述疏黄张氏子年甫十六，被鳄鱼拖至中流，终于“噬之无余”。于是尧佐叫（海阳）县令派官吏杨勋等以舟载巨网捕鳄，拖到市上杀戮，然后烹之。²⁰

由这些记载可知宋朝时潮州鳄患未除，不但如此，甚至到了明朝

初年，潮州似仍有鳄鱼出没：

明初，鳄鱼复来潮州。夏侍郎元吉²¹令渔舟五百只，各载矿灰击鼓为令。闻鼓声，渔人齐覆其舟，奔窜远避。少顷，如山崩龙战，至暮寂然无声，鳄鱼种类皆死于海滨，其类尽歼矣。自是潮无鳄鱼。²²

从以上资料，可见唐以后，潮州不时仍有鳄鱼出没，而且还曾经吃人。韩愈并未能为潮州彻底除去鳄鱼之害。

(2) 传播文教

韩愈于元和十四年四月二十五日到潮州，同年冬十二月离开，²³实际上他在潮州只有八个月而已。不过，时间虽不长，韩愈却落力为当地作出贡献，他在潮州兴办文教事业可说是一件功德无量之事。苏轼在〈韩文公庙碑〉中云：

始潮人未知学，公命进士赵德为之师。自是潮之士，皆笃于文行，延及齐民，至于今，号称易治。信乎孔子之言：“君子学道则爱人，小人学道则易使”也。潮人之事公也，饮食必祭，水旱疾疫，凡有求必祷焉。²⁴

苏轼这些话即说明韩愈治潮时如何推动文化及教育工作，使潮人笃于文行，当地的人回报韩愈以敬，为他兴建庙宇，而且不时祭祀，求福去灾。实际上，韩愈抵达潮州后，即写了〈潮州请置乡校牒〉，向当局提议设立乡校，这是他一贯注重教育的思想体现。兹录他那篇牒文于下：

孔子曰：道之以政，齐之以刑，则民免而无耻，不如以德礼为先；而辅以政刑也。夫欲用德礼，未有不由学校师弟子者。此州学废日久，进士、明经，百十年间，不闻有业成

贡于王庭，试于有司者。人吏目不识乡饮酒之礼，耳未尝闻〈鹿鸣〉之歌，忠孝之行不劝，亦县之耻也。夫十室之邑必有忠信，今此州户万有余，岂无庶几者邪？刺史、县令不躬为之师，里闾后生无所从学尔。赵德秀才，沈雅专静，颇通经，有文章，能知先王之道，论说且排异端而宗孔氏，可以为师矣。请摄海阳尉为衡推官，专勾当州学以督生徒，兴恺悌之风。刺史出己俸百千以为举本，收其赢余，以给学生厨饌。²⁵

在这篇牒文里韩愈一开始即明显地表达他对兴学办校的重视。他认为要培养良民，透过学校的德礼教育，比以政刑劝诱或吓阻更好。潮州居民超过万户，可是教育工作却做得未臻理想，导致人吏不识乡饮酒之礼，忠孝之行不劝，刺史和县令应负起很大的责任。于是他推荐通经能文，沉雅专静的潮州秀才赵德摄海阳县尉并主持州教育事务。韩愈则从自己的薪俸中捐出百千钱作为兴学之本。

赵德曾选韩愈文章七十五篇编成《文录》，分为六卷，传教潮州子弟，²⁶ 并为《文录》写了一篇序，称赞韩愈及其文章谓：“昌黎公，圣人之徒欤！其文高出，与古之遗文不相上下。”²⁷ 不过，当韩愈自潮州量移袁州时，赵德“不肯从公于袁”，因此临别时韩愈写了一首三十四句的五言长诗题为〈别赵子〉留给他。²⁸

由以上所述，足知韩愈治潮时间虽然不到一年，但他却用心在潮州兴教办学，以实际行动，向当局请准设立乡校，还请了赵德负起教育潮人之工作。他离潮赴袁之后，赵德并未随他同去袁州，潮州的教育事业大概由赵德继续推行而不致中断。

（3）惠政利民

《旧唐书》云：“袁州之俗，男女隶于人者，逾约则没入出钱之家。愈至，设法赎其所没男女，归其父母。仍削其俗法，不许隶人。”²⁹ 根据这段记述，韩愈到袁州任刺史时施行了有德于民的惠政；解放了当地奴婢。《新唐书》谓“袁人以男女为隶，过期不赎，

则没入之。愈至，悉计庸得赎所没，归之父母七百余。因与约，禁其为隶。”³⁰《新唐书》对韩愈治袁州解放奴婢事记述得较《旧唐书》更具体，谓韩愈令雇主计算佣工所得的工资，然后就根据工资而赎回奴婢之身。他在袁州虽不到一年，但所解放的奴婢竟有七百余之多，这些奴婢自此有机会回到父母身边。

两本唐代正史都交代了韩愈在袁州实施解放奴婢的重大德政，可是这两本史书却不曾提及他在潮州刺史任内是否也有相同的措施。韩愈的学生皇甫湜（777-835）有一篇文章提到韩氏被贬之事云：

宪宗盛仪卫迎佛骨，士女纵观倾城，先生大惧，遂移典校上章极谏，贬潮州刺史。大官谪为州县簿，不治务，先生临之，若以资迁。洞究海俗，海夷陶然，遂生鲜鱼稻蟹，不暴民物，掠卖之口，计佣免之，未相直，輒与钱赎及还著之。赦令转刺袁州，治袁如潮。³¹

从这段文字可知，韩愈因谏唐宪宗迎佛骨，结果被贬潮州。皇甫湜还说当时许多大官员，被谪为州或县官时多数意兴索然，生活闲散，装聋作哑，不理政事。韩愈以一个朝廷四品官³²的身份被遣到南荒之地的潮州，却与众不同，他到那里时，像个获得升迁的官员一般，将潮州治理得物丰人乐，又以计工资之法解放奴婢，使奴婢得以赎身与父母团圆。后来量移袁州，他把在潮州的那套方法搬去袁州实行。皇甫湜为韩愈之门徒，所记应是可靠，可见韩愈到潮州时确有解放奴婢之德政。他的那套做法，与柳宗元在柳州刺史任上所为相似。所以韩愈为柳宗元写墓志铭时，虽重点不在柳宗元治柳州的政绩，仍不忘把柳宗元如何助当地人赎回已没为奴婢的子女清楚地交代说：

既至（柳州），叹曰：“是岂不足为政邪？”因其土俗，为设教禁，州人顺赖。其俗以男女质钱，约不时赎，子本相侔，则没为奴婢。子厚与设方计，悉令赎归，其尤贫力不能者，令书其佣，足相当，则使归其质。观察使下其法于他州，比一岁，免而归者且千人。³³

韩愈这段文字似有夫子自道之意，因为他在潮州和袁州解放奴婢的做法正和柳宗元在柳州的施为相似。韩愈不像当时许多高官，一被谪至恶地，便意志消沉，不思有所作为，虽遭遇患难挫折，还是充满热情，积极治事。他在潮州的为民除鳄害，兴教办学和解放奴婢的惠政传达出了他崇高的品格和不为物喜、不为己悲的旷达胸怀，他的这些施为赢得潮人至今还对他崇尚不已。

三、韩愈在韩江学校的地位

潮州人秉承韩愈兴教办学之精神，南来拓殖马来西亚及新加坡，一面谋生，一面也大力推动华人文化，兴办华文教育。根据王琛发的考查，马新两地潮人所办的学校超过三十间。³⁴ 在新加坡有端蒙中小学；义安学院，义安学校等；中马则有极负盛名的培才小学；北马潮人办的学校以槟城的韩江学院，韩江中小学最为有名。

韩江之名带有浓厚的纪念韩愈之意。北马之吉打、槟城与霹雳，除学校之名外，潮人其他社团或建筑物皆有以韩江或带一“韩”字为名者，如吉打居林有韩江公会、韩江家庙；槟城除韩江学院及韩江中小学外，又有韩江互助会、慕韩别墅；大山脚有韩江公会；霹雳美罗、邦咯岛、华都牙也、怡保、太平、和丰、安顺等地均有韩江公会。足见北马潮人对韩愈追慕之情，³⁵ 这种对韩愈的景仰心意，也表现在槟城韩江小学及韩江中学的校歌里，为方便讨论，兹录韩江小学校歌于下：

我们的韩江，文风绍昌黎。

我们的韩江，教育奠初基。

培养高尚的道德，锻炼强健的身体。

涵濡纯正的思想，灌溉时代的新知。

勤朴公勇竖豪语，启发儿童立志气。

我们服从师长，我们怀念昌黎。

我们敬爱师长，我们赞颂昌黎。³⁶

这首校歌于 1962 年写定，由当时的韩小校长许崇知作词，其子许元良谱曲，苏照雄抄写并修编五线谱。³⁷ 校歌起首即高标韩愈（昌黎）作为模仿对象，说明韩江小学要继承的就是韩愈传播文教的风范，培养学生具有高尚的道德；锻练他们，使之具有健康的体魄，接受新知识。这首校歌最后又回述韩愈，呼唤人们要怀念韩愈，同时也该赞颂韩愈。整首歌词强调韩江小学须绍承韩愈之文风，同时不可忘记赞颂和怀念这位文起八代之衰的唐代伟人。韩江小学这首校歌歌词在很大的程度上是参考了韩江中学的校歌，韩江中学校歌歌词如下：

惟我韩江，文风远绍昌黎。
惟我韩江，学宗百世之师。
聿开新运，海邦此奠初基。
春风南岛，栽培深厚，灌溉新知。
笃学问，宏瞻学海之光。
敦品行，涵濡道德文章。
我先人，文明源远流长。
风教昌黎远绍，宏我韩江。³⁸

从这首校歌不难看出，韩小校歌如何与之互相呼应。韩中校歌是 1951 年由当时在该校执教的黄尊生博士撰词。黄氏后来于 1955 年 12 月出任韩中校长，至 1957 年年杪引退，一共担任两年的校长之职。他认为校歌代表校誉与校风，不能苟且，他本人认真撰词之后，将之寄往香港，请旅港音乐家叶冷竹谱曲。叶氏曾任金陵大学音乐系主任。³⁹ 歌词一开始即严正地提出韩江中学之文风乃远承中国唐代的韩昌黎；次句重加强调这位百世伟人乃韩中所要学习的大宗师，他在潮州锐意提倡教化，使潮人皆笃于文行。歌词结尾谓远绍韩昌黎的风教，不但可以知先人文明渊远流长，同时又可弘扬韩江中学之教化并使其绵衍不息。

黄尊生原籍广东番禺，出生于怡保，曾留学法国里昂大学，专治历史、语言及文字之学。尝任中国国立中山大学，国立浙江大学之教授，于 1951 年应聘至韩江中学执教。⁴⁰ 他虽不是潮州人，然而却对韩愈在潮州的施为肃然起敬，因此他在释韩江校名时说：

本校取名韩江，韩江是流经潮州出海的一支水，原为古员水，其所以得名，是因为韩愈于唐元和十四年（公元八一九年）贬为潮州刺史，有惠政于时。后人思其遗爱，更名韩江。自是而后，韩江便成为代表潮州全属的一个名称。凡言潮州者，必称韩江；凡言韩江者，必追想到韩文公当时的教化。远及南洋各地，如槟榔屿等，亦有韩江家庙之建立，至今庙貌庄严，香火供奉，为潮州全属人士所崇仰。本来韩愈是邓州南阳人，并非潮州人。其谪居潮州，不足一载，时间亦极短。而“潮人独信之深，思之至。煮蒿凄怆，若或见之。”⁴¹“饮食必祭，水旱疾疫，凡有求必祷焉”，则可见其德化感人之深。由此亦可见韩江两个字文化之意义重，而地域之意义轻。凡属韩江人士，都应该努力追寻此种道德上教化的意义，而不可自囿于其地域上的见解。韩愈流寓四方，足迹遍宇内。然其精神，其遗爱，不存于他处，而独存于潮州，此亦潮人之幸，潮人之光荣矣。

苏子瞻称昌黎“文起八代之衰”，又称：“自东汉以来，道丧文弊……独韩文公起布衣，谈笑而麾之，天下靡然从公，复归于正。”可见潮人之尊崇之，怀想而追慕之，绝非无故。韩文公在潮，锐意提倡教化。据其所撰〈潮州请置乡校牒〉云：“道之以政，齐之以刑，则民免而无耻。”⁴²故不如德礼为先，而欲用德礼，则未有不出于学校与师弟之教授者。潮州学废日久，进士、明经，⁴³百数十年间，未闻有成其业而贡于朝者，遂⁴⁴使州人礼义不兴，忠孝之行不劝，里闾后生，无所从学。因令赵德秀才，专司州学，以督生徒，兴恺悌之风，而由刺史自出其俸百千以为学本。收其赢余，以给学生厨饌，可见当时兴礼劝学之殷。故苏子瞻撰〈潮州韩文公庙碑〉有云：“始潮人未知学，公命赵德为之师，自是潮人皆笃于文行，延及齐民，至于今，号称易治。”⁴⁵

韩愈为邓州南阳人，只因惠政感人至深，他虽不是潮人，然而潮

州人皆思其遗爱，对他极是崇信。黃尊生也非潮州人，可是从他所撰的韩江中学校歌歌词，足见他对韩愈的崇敬并不下于潮州人。由于潮州人思念韩愈，把州内的古员水改名韩江。黃氏认为韩江两个字文化之意义远胜地域之意义，后人都应该努力追从此种道德上之教化遗风。歌词里的“文风远绍昌黎”，“学宗百世之师”，“风教昌黎远绍，宏我韩江”就是基于文化之意义而言。

黃氏除了撰写校歌之外，也替韩江中学择定“笃于文行”四个字为校训。他事后回忆说：“当韩江中学初开办时，庄校长和大家要我拟一条校训，当时我颇费了一点心思把‘笃于文行’四个字从苏子瞻〈潮州韩文公庙碑〉里头拈出来，后来又写了一篇〈释校名校训〉。”⁴⁶这四个字说的是潮州读书人受到韩文公之教化之后，都注重文章和道德的修养。黃尊生对校训也曾作了十分有意义的解释。他说：

“文”与“行”，是吾辈为人的两大支柱。“文”是学问；“行”是品行，亦即道德行为，二者不可偏废。人而不学，则不知礼不知理，人而无行，则不可以为人。故为学为人，亦一亦二。学问之海，广大无涯，掬其一勺，即可以得到一智慧，一点灵光。但必须旦旦以求之，一点一滴以求之，绝不能生吞活剥，粗心浮气。至于道德行为，则立身行己，如何可以俯仰于天地之间而无愧；待人接物，如何可以推诚相与，礼义无亏？伦常家国，如何可以孝悌忠信，砥砺名节？此二大支柱——学问与道德——都必须要下一个“笃”字的功夫，切切实去做，然后能够有成。照韩文公庙碑所言，潮之士，皆已笃于文行矣。吾人在一千年后，今古不同，景仰前贤，能不立为鹄的，为校训，以昭示来兹乎？⁴⁷

这些释文十分明显地标识着黃尊生如何由韩江校名推衍而至韩愈在潮州发扬文教事业，使潮人“笃于文行”。于是他便取这四个字为校训，希望韩江中学的学生，不管是潮州人与否，都注重学问和道德的修养。

由韩江学院，韩江中小学之命名，以及韩江小学的校歌和韩江中

学的校歌与校训，我们非常清楚地看到，北马潮州人办的这几间学校，在施行教育工作时，十分推崇韩愈当年在潮州兴学办校的功绩，他们把几间学校和韩愈紧密地连在一起，韩愈在马来半岛北部的影响力也因此而加强，他在当地韩江学校的地位显得崇高无比。

四、结语

儒家强调君子应该隐恶扬善，包涵别人的缺点而宣扬其优点。因此孔子谓君子所恶之一即为“恶称人之恶者”。⁴⁸意思是说君子憎恨那些一味传述别人坏处的人。子贡也曾向孔子表达他的所恶云：“恶讦以为直者”。⁴⁹意谓他憎恨那些喜欢揭发别人阴私却以为直率的人。〈中庸〉还引孔子称赞舜之所以为舜其中的一个优点即是“隐恶而扬善”。⁵⁰

华人深受儒家这种隐恶扬善的思想影响，因此对自己所崇敬的人往往只扬其善而少道其恶。如果对其优点（善）再加以夸大，甚至会将他建构成圣人或神。尧舜经儒家建构而成圣人皇帝；关羽经民间建构而成正义之神皆是例子。韩愈尽管治潮之时日甚短，可是经潮州人之建构，他已是一个潮州文化开天辟地者，而且尽管韩愈治潮后，那里还有鳄鱼，不过许多潮人仍将潮州所以无鳄鱼归功于他。不但如此，潮人还为他建庙，他俨然已成了神。因此，我们在上文探讨槟城韩江学校校名、校歌及校训时，可清楚看出，他在韩江学校的地位之高，是历代其他大文豪所无法企及的。

附注

- 1 饶宗颐纂辑《潮州志》，见饶宗颐编《潮州志汇编》（香港：龙门书店，1965），页 588；魏征《隋书》（北京：中华书局，1973），卷 31，页 881。
- 2 “文起八代之衰，而道济天下之溺”两句出自苏轼〈韩文公庙碑〉，见牛宝彤选注《三苏文选》（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3），页 165。
- 3 刘煦《旧唐书》（北京：中华书局，1975），卷 160，页 4198-4201。
- 4 汉景帝末年，文翁任蜀郡守，曾努力传播文教事业，《汉书》谓：“繇是

- 大化，蜀地学于京师者比齐鲁焉”。又云：“至今巴蜀好文雅，文翁之化也。”见班固《汉书》（北京：中华书局，1975），卷 89，页 3625-3627。
- 5 黄琮〈重修潮州府儒学记〉，见同注 1《潮州志汇编》，页 961。
- 6 洪兴祖认为韩愈于元和十四年三月二十五日抵潮州，见洪兴祖〈韩子年谱〉，屈守元与常思春编注《韩愈全集校注》《附录六》（成都：四川大学，1996），页 3171-3172。此据张清华《韩愈年谱汇证》，见《韩学研究》下册（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1998），页 363-373。
- 7 见注 3《旧唐书》，卷 15，页 470；同上注〈韩子年谱〉，页 3173。
- 8 参阅晏昌贵《中国古代地域文明纵横谈》（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2000），页 233；杜松年《潮汕大文化》（香港：第八届国际潮团联谊年会，1995），页 60-61。
- 9 同注 3《旧唐书》，页 4200。
- 10 韩愈〈潮州刺史谢上表〉，见同注 6《韩愈全集校注》，页 2307。
- 11 同上注《韩愈全集校注》，页 759。
- 12 引文皆见同注 10。
- 13 柳宗元〈与杨诲之书〉谓：“方筑愚溪东南为室”。可见柳宗元写信与杨诲之时，冉（或染）溪已被改名愚溪。根据文安礼〈柳先生年谱〉，〈与杨诲之书〉作于元和五年。〈愚溪诗序〉及〈愚溪对〉二文写作年份也可能为元和五年。〈愚溪对〉、〈愚溪诗序〉及〈与杨诲之书〉见曹明纲标点《柳宗元全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页 112-113，201，267-268；〈柳先生年谱〉元和五年条，见《柳河东集》（北京：中华书局，1964），页 864。
- 14 引文见同上注〈愚溪对〉，页 112。或云潮州于春秋时为七闽地，因此柳宗元才把恶溪视为闽之水，见注 1《潮州志》，页 585。
- 15 欧阳修、宋祁《新唐书》（北京：中华书局，1975），卷 176，页 5262。
- 16 韩愈〈鳄鱼文〉，见同注 6《韩愈全集校注》，页 2319。
- 17 同注 15《新唐书》，页 5263。
- 18 脱脱《宋史》（北京：中华书局，1977），卷 284，页 9582。
- 19 同上注。
- 20 参阅陈尧佐〈戮鳄鱼文〉，见周硕勋《潮州府志》（台北：成文出版社，1967），卷 41，页 5-6。
- 21 夏元吉疑即夏原吉（1366-1430），原吉曾任户部侍郎，其传记见张廷玉《明史》（北京：中华书局，1974），卷 149，页 4150-4155。〈漫谈潮州文化〉一文误作夏位吉，参阅萧遥天〈漫谈潮州文化〉，见《泰国潮州会馆成立四十周年暨新馆落成揭幕纪念特刊、专论》（曼谷：泰国潮州会馆，1979），页 5。
- 22 见同注 1《潮州志》，页 1261。
- 23 同注 6《韩愈年谱汇证》，页 373-379。
- 24 同注 2。
- 25 同注 6《韩愈全集校注》，页 2312。
- 26 见吕夏卿〈书文集后〉，惟洪兴祖〈韩子年谱〉谓《文录》所收韩愈文章只

- 七十二篇，似误。参阅同上注，页 3079，3173。
- 27 赵德〈文录序〉，同上注，页 3075。
- 28 引文及〈别赵子〉，皆见同注 6《韩愈全集校注》，页 3173，814-815。
- 29 同注 3《旧唐书》，页 4203。
- 30 同注 15《新唐书》，页 5263。
- 31 皇甫湜〈韩文公神道碑〉，见同注 6《韩愈全集校注》，页 3106。
- 32 刑部侍郎唐时之官阶为正四品下，见同注 3《旧唐书》，卷 43，页 1837；同注 15《新唐书》，卷 46，页 1199。
- 33 韩愈〈唐柳州刺史柳子厚墓志铭〉，见同注 6《韩愈全集校注》，页 2392。
- 34 参阅王琛发《马来亚潮人史略》（槟城：艺品多媒体传播中心，1999），页 38-39。
- 35 参阅郑良树〈潮州人之社团〉，《马来西亚、新加坡华人文化史论丛》卷一（新加坡：南洋学会，1982），页 82。
- 36 王琛发主编《槟榔屿韩江小学创校八十周年纪念特刊》（槟城：韩江华文学校董事会，1999），页 31。
- 37 同上注。
- 38 王琛发主编《韩江中学 50 周年校庆纪念特刊（1950-2000）》（槟城：韩江华文学校董事会，2000），页 36-37。
- 39 同上注。
- 40 王扬整理〈槟榔屿韩江中学校史〉，见谢诗坚主编《槟榔屿潮州会馆庆祝成立 134 周年纪念特刊（1864-1998）》（槟城：槟榔屿潮州会馆董事会，1998），页 79。
- 41 “烹蒿”《韩江中学 50 周年校庆纪念特刊（1950-2000）》一书误植为“熹蒿”，此据〈韩文公庙碑〉改，见注 2《三苏文选》，页 166。
- 42 “政”字，注 38 校刊误植为“致”，此据〈潮州请置乡校牒〉改，见同注 25。
- 43 “士”字，注 38 校刊误植为“工”，此据上注〈潮州请置乡校牒〉改。
- 44 “遂”字，注 38 校刊误植为“逐”。
- 45 黄尊生〈释校名校训〉，见同注 38 校刊，页 30。
- 46 黄尊生〈韩江三年〉，收在黄氏所著《沧海一鳞》（香港：文风出版社，1956），页 14。
- 47 见同注 45。
- 48 《论语·阳货篇第十七》，见杨伯峻译注《论语译注》（香港：中华书局，1989），页 190。
- 49 同上注。
- 50 《礼记·中庸第三十一》，见刘方元、刘松来、唐满先编《十三经直解》第二卷下《礼记直解》（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3），页 678。